

## **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额等、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 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，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相应条款进行调整和修改，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，授权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。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，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额等、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数额等变更的相关情况**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2050号）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6,848,290股。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1年7月22日出具的编号为天健验字[2021]398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8,054.487万元变更为10,739.316万元。公司股份总数由8,054.487万股变更为 10,739.316万股，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”。

### **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情况**

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根据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年修订）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有关制度拟订〈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〉的议案》，上述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施行。因公司已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，导致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发生变化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内容	修改后《公司章程》内容
1	<b>第三条</b> 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同意注册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万股，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。	<b>第三条</b> 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同意注册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2,684.829万股，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。
2	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】万元。	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,739.316万元。
3	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】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10,739.316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14日